

穿縫綴能引義利能引梵行真妙實義是名南無素怛纜疏餘義至十二分中當

明者下有異名異名無異名有四一依仁王二諦品名爲法本二依梁論名爲聖教

三依成論名直說語言四依智論第二但名爲經四中疏文已有二四初三二名

在十藏品文文原南作又三局十二分中修多羅故此不釋又遠公立三修多羅

一總相二別相三略相刊定記破於後二並在十藏品中故故南作故疏玄續云

餘義等律藏 湘練身口意三業

律疏第二毗奈耶藏初名後相

鈔第二毗奈耶藏疏文分二初總科上七字南無此下玄續金有後

疏前中亦名毗尼梵言言續之略耳此翻爲調伏謂調練三業制伏過非調練通於

止作制伏唯明止惡就所詮之行彰名即調伏之藏或能詮藏有調伏之能即有財

釋契經藏中類有此釋今初疏字南無一此翻爲調

後前中下別釋於釋名中二先正釋後辨異名

十三分中
經有四聖名
法本
聖教
其說
在十藏品中
有所證明

律藏
毗奈耶藏
止惡三業
湘練三業
此尼
即
止惡三業
湘練三業
止惡三業
湘練三業

律藏 湘練身口意三業
制伏惡行
帶淫修禪 落入魔道
偷 殺 鬼 妖 邪道
此四重禁罪 主要由於貪心而來
四重禁 (四波羅夷)
一 大妄語罪 (未忘謂忘)
二 惡口罪
三 綺語罪
四 婬欲罪
地墮 罪墮
外 住佛於棄 (罪棄)
命慧身法斷不
同野具
是法成就
四者才
結犯 (判有犯)
結重 (判犯重罪)

就法財來解釋